

公司代码：600215

公司简称：长春经开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8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吴锦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永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54,800,588.87	3,180,438,947.97	-1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4,183,923.85	2,431,549,714.08	2.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96,907.91	166,943,686.33	28.3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26,389,918.68	220,334,759.82	13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24,411.81	8,436,789.87	79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89,616.50	10,845,429.28	34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62	0.3474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22	0.0181	796.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2	0.0181	796.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962,760.52	16,962,760.52	经开大厦处置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18,459.85	8,934,448.8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 筑安装有限公司注销清 算收入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73.11	0.00	
所得税影响额	0.00	-937,585.90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 筑安装有限公司注销的 清算所得税
合计	16,979,547.26	24,959,623.5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7,9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万丰锦源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101,736,960	21.8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长春经开国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64,105	5.54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信中利普 信股权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16,965,280	3.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阎占表	14,229,900	3.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锦华	6,404,240	1.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严荣飞	4,827,704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雨富	3,563,434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裘登尧	3,386,520	0.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云红	1,730,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雪诗	1,700,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01,736,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36,96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有 限公司	25,764,105	人民币普通股	25,764,105			
北京信中利普信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965,280	人民币普通股	16,965,280			

阎占表	14,2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29,900
吴锦华	6,404,240	人民币普通股	6,404,240
严荣飞	4,827,704	人民币普通股	4,827,704
郑雨富	3,563,434	人民币普通股	3,563,434
裘登尧	3,386,520	人民币普通股	3,386,520
徐云红	1,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
王雪诗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吴锦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百分比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901,577,428.23	160,099,854.60	463.13%	本期出售资产，终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导致现金增加
应收账款	9,061,301.07	198,581,693.80	-95.44%	出售七家子公司股权导致应收账款减少
预付账款	22,129,476.66	5,351,682.19	313.51%	六合公司本期支付工程款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4,896,097.40	15,207,440.26	655.53%	出售资产部分尾款未到回款期导致其他应收款增加
存货	1,174,511,751.64	1,732,576,401.52	-32.21%	六合公司交房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导致存货减少
长期应收款	432,418,365.65	835,421,761.88	-48.24%	出售 BT 业务及终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导致减少
固定资产	3,270,091.52	42,319,813.46	-92.27%	出售固定资产导致减少
在建工程	42,251,908.81	0	100.00%	新增万丰智能厂房投资建设导致增加
应付账款	55,023,823.74	272,052,748.31	-79.77%	出售七家子公司股权导致应

				付账款减少
预收账款	190,275,003.98	392,989,367.56	-51.58%	六合公司交房预收账款转入导致减少
其他应付款	62,925,929.78	42,040,105.04	49.68%	出售公司使以前属于内部抵消的往来转为外部款项导致增加
报表科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增减百分比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526,389,918.68	220,334,759.82	138.90%	本期六合房地产 D 区大量交房超过同期导致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465,931,590.00	171,034,084.38	172.42%	本期六合房地产 D 区大量交房超过同期导致成本增加
营业税费	15,754,127.05	7,587,047.48	107.65%	本期六合房地产 D 区大量交房超过同期导致税金增加
财务费用	-1,351,402.19	2,316,505.02	-158.34%	本期无银行借款导致利息费用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590,077.82	-11,126,875.08	-76.72%	本期收回应收款项低于上年同期导致转回资产减值减少
投资净收益	90,523,146.56	21,727,889.96	316.62%	终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	27,908,148.13	1,023,300.82	2627.27%	出售经开大厦导致处置资产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28,405,452.69	5,757,162.64	393.39%	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353,207.75	474,459,536.91	-40.91%	出售七家子公司导致销售收到款项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30.30	0	100.00%	收到以前年度个税返还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68,281.11	303,015,629.22	-74.14%	出售七家子公司导致购买支付款项减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09,834.08	58,319,514.02	-64.15%	出售七家子公司导致支付薪酬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692,040.62	41,935,483.87	521.65%	终止一级土地开发收回投资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932,302.13	23,064,516.13	485.02%	终止一级土地开发投资收益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961,642.39	0	100.00%	出售固定资产及 BT 业务的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615,515.69	0	100.00%	出售七家子公司股权的金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	305,000,000.00	-100.00%	本期银行借款已偿还完毕

注：七家子公司指长春经开新资本招商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长春经开大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7月24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陈爱莲女士、吴锦华先生、张锡康先生、梁赛南女士、倪伟勇先生、江玉华先生、禹彤女士、张生久先生、孙金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见临2018-036号公告）；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锦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倪伟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谭汇泓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廖永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详见临2018-037号公告）。

2、2018年7月24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徐少华先生、邢占鹏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与职工监事廖金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详见临2018-033、036号公告）；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少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详见临2018-038号公告）。

3、2018年8月3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以人民币592,226,542.15元向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出售公司持有的7家子公司股权、3项房地产资产、部分其他固定资产（4台车辆、19台机器设备和106项电子设备）和债权资产（BT业务类债权资产和部分往来债权资产）（详见临2018-039、041号公告），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8-045号公告）。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城建集团支付的首付款人民币5.17亿元，标的资产的交割工作已启动，除部分房地产资产外，7家子公司股权、部分其他固定资产和债权资产已交割完毕。

4、根据本公司与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转让的7家子公司的过渡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损益由出让方承担，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过渡期间的损益为-1550.37万元，该损益将于2019年3月31日前付清。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锦华
日期	2018年10月26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1,577,428.23	160,099,854.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061,301.07	198,581,693.8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061,301.07	198,581,693.80
预付款项	22,129,476.66	5,351,682.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4,896,097.40	15,207,440.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4,511,751.64	1,732,576,401.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120,744.33	40,431,189.60
流动资产合计	2,258,296,799.33	2,152,248,261.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2,418,365.65	835,421,761.8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12,977,911.92	142,388,544.85
固定资产	3,270,091.52	42,319,813.46

在建工程	42,251,908.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726.76	2,330,37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0,784.88	5,730,18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503,789.54	1,028,190,686.00
资产总计	2,854,800,588.87	3,180,438,94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023,823.74	272,052,748.31
预收款项	190,275,003.98	392,989,36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50,253.19	4,712,749.29
应交税费	31,779,743.48	30,744,720.26
其他应付款	62,925,929.78	42,040,10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4,554,754.17	742,539,69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61,910.85	6,238,247.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61,910.85	6,238,247.83
负债合计	350,616,665.02	748,777,938.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5,032,880.00	465,032,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8,515,263.35	978,515,263.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456,794.64	203,456,794.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7,178,985.86	784,544,77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4,183,923.85	2,431,549,714.08
少数股东权益		111,29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04,183,923.85	2,431,661,009.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4,800,588.87	3,180,438,947.97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22,522.99	7,498,970.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061,301.07	94,945.2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061,301.07	94,945.20
预付款项	2,631.59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978,205,331.85	575,143,568.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45.10
流动资产合计	1,013,291,787.50	582,804,829.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2,418,365.65	835,421,761.88
长期股权投资	1,092,061,524.73	1,181,727,946.39
投资性房地产	112,977,911.92	115,545,745.10
固定资产	1,682,102.86	23,300,300.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41.69	810,901.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0,784.88	5,550,78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4,696,431.73	2,162,357,440.12
资产总计	2,657,988,219.23	2,745,162,269.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08,352.28	42,197,079.92
预收款项	8,249,149.43	12,071,936.47
应付职工薪酬	3,647,396.69	1,225,483.91
应交税费	31,807,700.12	2,886,073.01
其他应付款	24,273,059.60	168,401,962.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685,658.12	226,782,536.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4,685,658.12	226,782,536.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5,032,880.00	465,032,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4,431,419.30	974,431,419.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456,794.64	203,456,794.64
未分配利润	940,381,467.17	875,458,63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3,302,561.11	2,518,379,73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657,988,219.23	2,745,162,269.13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03,799,309.65	122,916,534.97	526,389,918.68	220,334,759.82
其中：营业收入	403,799,309.65	122,916,534.97	526,389,918.68	220,334,75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9,312,224.55	127,169,171.98	538,980,410.15	224,797,585.95
其中：营业成本	369,997,433.60	96,112,195.02	465,931,590.00	171,034,084.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37,477.81	3,261,597.99	15,754,127.05	7,587,047.48
销售费用	570,317.44	1,340,806.42	1,368,516.98	2,085,575.49
管理费用	37,065,308.05	18,331,713.81	59,867,656.13	52,901,248.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07,535.68	-1,799,283.96	-1,351,402.19	2,316,505.0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3,149,223.33	9,922,142.70	-2,590,077.82	-11,126,875.0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41,369.34	34,746.08	90,523,146.56	21,727,889.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54,284.24	-4,217,890.93	77,932,655.09	17,265,063.83
加：营业外收入	18,155,895.49	3,193.38	27,908,148.13	1,023,300.82
减：营业外支出	1,174,675.12	206,840.95	2,010,938.72	4,118,47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73,063.87	-4,421,538.50	103,829,864.50	14,169,885.44
减：所得税费用	891,467.08	1,688,664.97	28,405,452.69	5,757,162.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64,530.95	-6,110,203.47	75,424,411.81	8,412,722.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64,530.95	-6,110,203.47	75,424,411.81	8,412,722.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29,481.52	-6,074,451.58	75,424,411.81	8,436,789.87
2. 少数股东损益	-135,049.43	-35,751.89		-24,067.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0	-0.0131	0.1622	0.018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0	-0.0131	0.1622	0.01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4,896,314.19	5,027,948.29	14,607,052.11	14,876,013.67
减：营业成本	854,238.32	865,696.19	2,953,446.28	2,711,986.40
税金及附加	9,034,653.65	1,129,652.39	10,692,853.50	2,839,979.4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231,091.90	7,029,077.49	24,841,103.38	20,074,461.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0.97	-1,971,719.50	62.99	-2,009,442.2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10,516,107.48	-918,559.56	11,028,510.2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2,490,420.84	34,746.08	90,374,095.06	21,727,889.96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31,715,621.49	-12,506,119.68	67,412,240.58	1,958,408.49
加：营业外收入	29,739,368.29		29,739,368.29	
减：营业外支出	3,844,878.81	183,656.95	4,782,464.71	336,808.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5,821,132.01	-12,689,776.63	92,369,144.16	1,621,599.99
减：所得税费用		-462,083.05	24,656,113.88	3,119,43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5,821,132.01	-12,227,693.58	67,713,030.28	-1,497,830.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821,132.01	-12,227,693.58	67,713,030.28	-1,497,830.53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353,207.75	474,459,536.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30.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265,520.31	314,983,98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648,758.36	789,443,526.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68,281.11	303,015,629.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09,834.08	58,319,51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03,266.44	51,860,93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70,468.82	209,303,75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351,850.45	622,499,84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96,907.91	166,943,68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692,040.62	41,935,483.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932,302.13	23,064,51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961,64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615,515.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773.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886,274.47	6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50,915.86	1,258,75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97,16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4.14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46,856.72	11,258,75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39,417.75	53,741,24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2,987.48	10,418,031.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987.48	315,418,03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987.48	-315,418,031.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1,033,338.18	-94,733,10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4,090.05	161,248,99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1,577,428.23	66,515,886.90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7,893.45	6,856,610.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3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675,804.01	567,148,17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952,333.96	574,004,79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90,105.00	587,618.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83,146.32	15,953,153.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18,677.68	20,161,83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789,149.37	554,236,05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481,078.37	590,938,65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528,744.41	-16,933,86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692,040.62	41,935,483.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783,250.63	23,064,51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192,961,64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615,515.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52,449.33	6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0,4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197,16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197,165.00	13,660,4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855,284.33	51,339,53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2,987.48	6,275,129.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987.48	161,275,12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987.48	-161,275,129.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23,552.44	-126,869,466.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8,970.55	130,551,20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22,522.99	3,681,743.03

法定代表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永华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